

守宮

沙爽

其时已是午夜。因为第二天一早要赶火车,我在洗漱睡下后突然想起,应该将出门要穿的鞋子擦净备好,顺便把另外的两双鞋子收进柜中。于是我爬起来走到门厅,取出鞋刷。就在我拎起一只高跟踝靴的刹那,藏身在鞋子底下的什么东西突然冲了出来,以一个生物在生死攸关之际那种惊慌失措的敏捷,眨眼便蹿到洗衣机底下去了。

猝不及防,大骇之下,我完全不知道自己是否惊叫出声。心脏剧烈收缩,咚咚咚响如擂鼓,让我一阵晕眩。当大脑重新恢复运转,它首先否定了自己几十秒前做出的第一个判断——不,那不可能是老鼠,它逃窜时后半身大幅度摇摆,身体的厚度也远比老鼠扁平——那是一只壁虎。

因为洗漱时已经摘掉了隐形眼镜,我在这一番电光石火的遭遇中并未看清它的样子。多年的近视生涯,让我习惯于从模糊的视界里猜测并抵达真相。它的身长应该有十几厘米,那么问题来了:它到底是这里的原住民呢,还是不久前偶然闯入的不速之客?此时我搬进这套房子不过一个月,而在正式入住之前,搬家和打扫卫生大约用了十天时间,在这期间我好像一直在开窗通风——这幢建于上世纪80年代的老楼房有一股难以言说的气味,我始终没有弄清它到底源自哪儿。或许那是来自时间体内的气息,像腐烂的苔藓、沼气以及未及消化的蛋白质,这些味道混杂在一起,又危险又日常,又清晰又隐晦,像一个人和他家族中的难言之隐……或许,这只壁虎就是从敞开的窗子爬进来的,它肯定没有想到,这一番贸然潜入,让它自此沦为囚徒——入住之后,我便安装了纱窗,只允许空气从细密的网眼自由出入。

想到自己竟然在不知不覺中,与这样一只不大不小的异类共居一室,并且在今后的时日里还将同居下去,我不禁深感世事奇妙。但是我不知道它的寿命还有多久,有无可能饿死在这斗室之中……经过这一番遭遇,它必然会更为小心地避开我的视线,它会在一个我无法发现的暗角悄然死去,庞大的微生物军团随即展开分业工作,将它的身体支离,甚至不留一点痕迹。那时候,我会不会觉察到这死亡的气息?很有可能,它会与这房间里原有的奇怪气味混淆在一起,成为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

果然,它从此再也没有在我的视线中出现。

从此我需要反复回想那一夜,以确认它并非出自幻觉。但是翌晨我坐上火车去了哪里?我是不是该像一位朋友那样,保留下所有旅程的每一张票据,用以假想自己的每一次到达和离去?

在这个房间住了半年之后,不知是我的嗅觉习惯了那种气味,还是我日常使用的香水溶液之类的东西产生了中和效应,总之气味不再像最初那样明晰和凌厉了,而是变得稀薄、混沌而暧昧。但是另一种可能则是,在不觉之中,我已与原本厌憎的某些事物融为一体。

仿佛为了印证我的猜想,春天将尽的那个傍晚,我正背对着窗户坐在桌前,突然感觉到些微异响。转过头,一只壁虎悄然现身,它伏在阳台的防盗窗外围着的铁丝网上,活像一只长出了四条腿的惊叹号。被突然亮起的灯光惊扰,它静止在那儿,身体保持着轻微的起伏和弯折,似乎寄望于我相信它已经死了。它的身长大约10厘米,双眼小如米粒。它显然并非是与我夜半遭逢的那只,但是也不一定——惊骇之下,我的视觉系统完全可能将所见的物体进行下意识地夸大。或者我曾经打开过纱窗而忘记了随手关上,它趁机扬长而去,今日前来故地重访。又或者,它是我此前遇到的那只壁虎的孩子,外出捕猎的母亲一去不返,它在惊疑中独自成长。如今它终于有了攀爬到高楼之上的能力,于是循着母亲的召唤一路赶来——那是生物波还是低频音?有关壁虎家族的神秘通信,我们一无所知。如同我们不知道抹香鲸强大的声呐系统始于何时——当陆行鲸在茂密的草丛间拖曳爬行,它需要声呐吗?而作为鲸的远亲,小小的壁虎完全有可能拥有类似的情。人类对整个生物世界的了解是如此有限,无论是对旷远的幽深宇宙,还是对近在眼前的轻浅尘埃。

因为它拍了一张照片。屏幕上的图像放大之后,呈现的景象十分古怪:楼下某单位大院里的灯光宛若一团橘红的火焰,炙烤着铁丝网上身形微曲的小猎物……按中国古传的神秘配方,这种生物曾经被幽禁在瓦罐里,以朱砂和牛羊脂喂养。直到它腹作赤色,通体透红,在农历五月初五这一天,将它的血点在处女的手臂上——这便是守宫砂了。

因为游走于屋壁捕食昆虫,壁虎古名“守宮”。是否仅仅源自这样一个名字,还是有其他的隐秘因由,它们被人类选中,化身为处女的守护者。点守宫砂的风俗,似乎自汉代而始,到唐代时,已有人专门饲养“守宮”用于市售,见于“巴西夜市红守宫,房后点臂斑斑红”(李商隱《河阳诗》)。然而物极必反,经历了宋代的盛行之后,当李时珍编撰《本草纲目》时,只能认定其真正的配方业已失传。而以现代人的眼光来看,所谓守宫砂,不过是故弄玄虚的心理魔法——那是无影无形的囚笼,既没有边界,也找不到出口。

读书

闪光的日子

李铭

1997年底,我结束了在朝阳街头四年多的卖菜生涯,带着妻儿回到了乡下老家马耳朵沟。

我是马耳朵沟的上门女婿,身份特殊,境况却是很糟糕。我们村很富裕,对于我这个上门女婿来讲压力很大,事业无成,日子过得也很窘迫,我也是一个不合群的人,不喝酒,不打麻将,总是自己一个人读书写作,这在乡下简直就是一个二流子的行为。

跟随我回到乡下的,还有我那些年买的打折书籍。这些书籍没有一本是原价买的,我不敢逛书店,因为买不起原价书。我

当时主要买书的地方就是旧书摊,一般都是五块钱以下的书才舍得买。那时书店已经有可以读书的地方,环境也很舒适,问题是疲于奔命的我没有时间在书店里逗留,我需要应对颠沛流离的生活。

一本本地买回旧书,一本本地读过,舍不得丢弃一本,每次搬家都带在身边。在我累了倦了的时候,拿起这些旧书阅读,日子就变得充实起来。

我们村没有谁读课本之外的书,我不上山干活,不下地劳动,这让岳父岳母面子上很过不去。妻子夹在中间特别为难。我的那些旧书装在麻丝袋子里,起初不敢明目张胆地拿出来。我们怕老人不愿意,怕村子里的人讲究我们不过日子。搬家回来后就把旧书丢到

了厢房顶上。问题是冬天总是下雪,我的旧书就不断遭受损失。每次雪停我就赶紧上房顶清扫积雪,不然雪化了就会弄湿我的那些书籍。

干完一天的活儿,晚上在灯下读书,然后把故事讲给妻子听,告诉她我也能写这样的故事和人物。那时候,最大的理想不是拥有一间书房,也不是坐拥多少本书籍,而是特别渴望我的这些书籍能够堂堂正正地摆在我的房间里,不像这个样子,过着躲躲藏藏的生活。我还渴望能够有一盏温馨的台灯,一张能舒服看书的写字台,我可以在台灯下阅读,可以在写字台上记读书笔记。

事情后来有所改变,我们居室的外屋有一间厨房,里面闲了很大一块地方。我和妻子同时看好了这块地方,于是,趁着老人不注意,我们把装的麻丝袋子都鼓捣进来,把我那些旧书整齐齐地挨着墙壁摆好。

北方的冬天屋子也很冷,可是,看着摆放整齐的书籍,心情还是特别愉悦。我就在这间屋子里读了很多书,写了很多笔记。还写了好几篇小小说。有一篇小小说被朝阳人民广播电台《文学一刻钟》栏目播出,引起了很大的轰动。

编辑谢子安骑着自行车去乡下看我。他先是到了孙家湾乡政府,顺藤摸瓜到了平房店村委会,然后在村干部的带领下到我家看望我。遗憾的是,岳母看到这么一个有风度的城市人来指名道姓找我,以为我在外面干了违法的事,被人

找上门来,吓得愣是不敢承认家里还有这么个读书写作的我。

寒冬腊月,有一天我进书屋,打开灯后一下子被震惊了。哇,电灯的光线下,四周的墙壁上竟然银光闪闪!细看,那些都

是墙壁上的冰霜。我穿着大棉袄,仿佛置身于水晶宫里,一喘气嘴巴里直冒白色的哈气。

那一幕简直太美了!

我高兴得有点早,问题很快就来了。过年的时候,我发现那些挨着墙壁摆放的书籍竟然都牢牢地冻在了上面,抠不下来了。等到春天化冻,我的旧书再次折损很多。书籍虽然可以摆着了,但是这屋子冬天不适合摆书。我和妻子总结教训,只好再次把麻丝袋子找来,装好这些书。

后来,我再次外出打工,有时候梦里都梦见这些书被雨水浇了。几次打电话给妻子,叫她一定照看好书籍。一次打工回村,进屋发现我家里置办了两个大件:一张崭新的写字台摆在地上,写字台上还有一盏小巧的台灯。

这是妻子给我的惊喜。

晚上,我坐在写字台前,拧亮台灯,拿出我那些书籍——我竟然一个字也读不下去了。想想这些书籍就像我一样,一直得不到认可,它们历经风雨,却不能正大光明地示人。这到底怎么了?读书成了生活最大的奢望。我们从简单的奢求开始,渴望一本旧书,一本打折的书,一本崭新的书,一本正版的书,一本不用心疼花钱就可以买的书。

我们心怀读书梦想,善待这些书籍。

我们用自己的劳动为书籍创造存在的权利,一盏台灯、一张写字台、一个简易的书架。那一年,孙家湾供销社有人在卖货架子,我和妻子买来一个,然后用木板隔上货架子,这就是我们家里第一个书架。

后来,我有了很多很多的书,我有了不止一张写字台,有了好多盏台灯。我还是喜欢夜晚的时候,打开台灯,照亮书籍,照亮我来时的路途。

坐拥书城,我怀念那些闪光的日子。

行走在光阴里的耕牛

(外一首)

丁显涛

土地,被岁月板结
荒草与虫鸣的音乐已远去
松软的泥土,晃动的缠绳
缓慢的木犁
随着纸烟香气飘散成往昔
布谷鸣叫的梦里

不再需要,有条不紊的慢歌了
路上不需要,慢慢品味的风景
祖辈相传的土地
成分复杂

时间被再一次提速
行走在光阴里的耕牛
跟不上,光阴的步伐
一颗泪滴落入背影,凝成
历史憔悴的模样

冰冷,刺骨
大山摇晃夕阳
被撕裂的叹息声
瘫倒在欢快的土地之上

云上的日子

云上的日子,风轻云白
就像魔幻世界里施展的魔法
天空流金
大地铺云

云的波浪
从天空、发梢和内心开始翻滚
最终抵达渴求水分的土地
滋润着云的花朵,盛开饱满

云上的日子,开满想象
朵朵睡莲随风款款
摇曳星光,银河里
白天鹅尽情嬉戏月色
两岸葱郁
摇曳天上洁白如云的花朵

云上的日子,令人惊喜
棉田里的母亲
握住属于夕阳的最后一朵花
笑容,开成一朵最美的云
飘向
向往已久,洁白的幸福

微小说

小滿

(外一首)

陈海金

蛙鼓的前奏刚落
浓密的柳梢头
已拉出悠扬的蝉鸣
一株株荷蕾
分明是一只只麦克风
传递着芬芳的诗意
当墙上的镰刀
闪烁着父亲的目光
苦苣菜诠释的日子
被母亲的井水
洗出记忆的温馨
麦粒渐渐饱满
一根根麦芒
摇曳成猫咪的胡子
丈量一轮高悬的明月
一不小心
又蹿进游子的梦

康乃馨

总有一缕芬芳
轻轻倾诉
岁月的更迭,亲情的守望
鲜嫩的花蕾
饱含五月的心意
祝福的字眼
缀满节日的信笺
盛装的蝴蝶
赶赴浪漫的花海

漂泊的风
捧读一朵康乃馨
总是母亲温柔的笑容
深深的皱纹
仿佛一枚篆字
烙印在儿女的心上
引申出多少炊烟、稻浪
水桶摇晃的晨光
以及牛背上沉沉的暮色

在五月,总有一些时光
恬静成一株康乃馨
在一一声声叮咛的灌溉里
努力拔节
在一次次慈祥的注视里
蓬勃成长
走过雨季,迎来花季
在母爱的河畔
摇曳成一颗颗感恩的心

迟到的担当

文鑫

小学二年级,我当班长。当班长,要喊排。一开始,没胆儿,不敢喊,喊着喊着,就熟练了。到后来,熟悉到用下意识喊排,我在排外边,随着队伍走,队伍听我的口令,在操场上左转右转,横来竖往。我们那个村级小学,校长特别喜欢搞队列比赛,全校各班,天天都要在操场上练习队列。我指挥的队伍,在十多个方向不一的队列中间闪展腾挪,居然游刃有余,从无碰撞。

小学五年级,我爸看了《哥德巴赫猜想》,异想天开,让我去当数学家。于是,我到县城读书,准备考重点中学。从农村进城,挺折磨人,农村孩子老实土气,受欺负,这让我很压抑、很自卑。进了尖子班,女生多,队列比赛的时候,要从男生中选人喊口令,我都不敢出头,结果,我们班上场了一个女同学,输得一塌糊涂,我很后悔。

初中毕业,考上了中师。至今,我都怀念我们学校的专业氛围,那是今天的一些院校不能比的。一进学校,就要敢在人前讲话:你们将来要当老师,不敢讲话怎么行?还要“三笔字”过关,钢笔字、粉笔字、毛笔字都要好看,否则,怎么为人师表?要能写会画,能说会唱,热爱运动,开朗阳光,爽快大方,等等。

当然要会喊口令,当老师不会喊口令不行。

第一年春天,准备队列比赛。体育委员主动让贤,跟老师说,让别的同学试试吧!

老师和同学也觉得他不是很理想,于是,有一天在操场上,全班海选,不出意料,尽管我不在状态,只用了一半的劲儿,还是顺利当选了。

大家都对我寄予很高的期望,我心里很忐忑,不知结果怎样,哪敢大意,全身心投入其中,认真练,认真喊,终日只有这一件事。

比赛那天,同学们给我借来一件臂带白条的运动服,一扫老气横秋的一身蓝,我和同学们铆足了劲儿,专心致志地进行这场比赛。

退场的时候,我就有了预感,赛得不错,

于是,最后的口令就特别放松,而且有弹性。

果然,我们班获得了年组第一名。

大家都说,这第一名,主要是口令喊得好。

我嘴上说:哪里哪里!心里却深以为耻。

接下来,那人就飘了。

那年我17岁,这个年龄飘起来,也知道不好,但是板不住,得意得不行,眼瞅着飘下去,无可阻挡。

第二年春天,又要队列比赛。这一年增加了项目,入场正步走,原地转法之后的行进间转法增加一次。入场出场口号自设。我理所当然地成为领队,也理所当然地成为队列指导,颐指气使,不可一世。这一年,最难的是正步入场,50人的队列,走齐正步,需要时间,要下功夫。我和同学们一起训练,我提要求,我做评点,大家都辛苦地练,一天一身汗。而我则成了专职教练——只教不练了。

比赛那天,我就有点六神无主,但不知毛病出现在哪儿。入场,我在队列外面,平时没怎么练,自然走不好正步,于是,我的正步就扣了几乎一半的分。我知道情形不妙,心里更加紧张。好在平时练了不少,同学们都很认真,整个过程进展顺利。退场时,我还特别加了一句口号。

同学们归了位,我坐到班长边上,问他:怎么样?

他咧了一下嘴:还能咋样?原地转法给忘了!

一瞬间,天旋地转,眼前一黑,只觉得整个后腿都没了劲儿。

我不知道是怎么看完比赛的,也不知道是怎么回的寝室,那天是否吃了晚饭,是否上了晚自习,那个晚上睡得好不好。我对不起大家,但是,我不知道怎么做。本来可以争到的第一名,让我毁了,我又能怎么去做?关于比赛结果,没有任何反响,老师不说,我也没说,同学们也都不说,好像这件事情就没发生过。它成了压在我心上的砣,越是没回响,这砣就愈加沉重,一直压到了前年。

前年,参加市委党校培训,有一个座谈,要求每个学员讲一个与“担当”相关的故事。我讲了这个故事,受“担当”二字的启发,我想到,比赛那天的晚自习,如果我在班级里向同学们正式道歉就好了。心上的这个砣,就不会压到现在。于是,我在这个座谈会上,正式向不在场的同学、老师道歉,并且写出来,希望他们能够看到:

那天的比赛,是我的责任,前一年的成绩让我骄傲了,我没有把持好自己,铸成这样的错误,我要吸取这次教训,也希望大家以此为戒。感谢老师和同学们对我的宽容和容忍,这件事也已成为我人生的一笔财富。

感谢生活,感谢人生路上与我同行的每一个人。



插画 胡文光